

2016 年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部 门 决 算

2016 年揭阳市卫生监督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是揭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属下参照国家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副处级事业单位，经费由市财政核拨。市卫生监督所是履行卫生监督职能的执行机构。主要职能是受市卫计局委托履行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如公共卫生（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医疗市场、职业卫生等监督执法。

（二）机构设置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于 2002 年 12 月 19 日经揭阳市编委批准成立，2003 年 9 月 8 日正式运作。内设办公室、科教信息、稽查、学校卫生监督、公共卫生监督、医疗消杀监督、职业卫生监督、受理与发证等 8 个科室。截止 2016 年 12 月份，核定人员编制 38 人，在编 36 人。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4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5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11 三、国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18	
六、其他收入	6	0.1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	464.60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33.90
	8		二十一、其他支出		17.42
本年收入合计	9	456.97	本年支出合计	22	515.9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75.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6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支出决算表

公开表 03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5.92	439.28	76.6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4.60	405.38	59.2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		1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		13			
21004	公共卫生	436.60	405.38	31.2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13.60	405.38	8.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	23		23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		15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	3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	3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	33.9				
229	其他支出	17.42		17.4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2		17.42			
22904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2		17.4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19			
	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	418.98	418.98	
	7		21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33.9	33.9	
			二一、其他支出	23	17.42		17.42
本年收入合计	9	440.85	本年支出合计	24	470.30	452.88	17.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9.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2.03		2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17.42		27			
总计	13	470.30	总计	28	470.30	452.88	17.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合 计		452.88	401.88	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8.98	367.98	5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		1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		13
21004	公共卫生	390.98	367.98	2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67.98	367.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	23		23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		15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	3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	3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	3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6
			30201	办公费	14.59
30101	基本工资	94.33	30205	水费	2.19
30102	津贴补贴	177.96	30206	电费	
30103	奖金	15.72	30211	差旅费	3.9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9.05	30213	维修(护)费	4.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4	30226	劳务费	17.73
30309	奖励金	8.74			
30310	生产补贴		30215	会议费	
30311	住房公积金	33.9	30216	培训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8	工会经费	0.5
			30229	福利费	0.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9
			31099	办公设备购置	
人员经费合计		339.82	公用经费合计		62.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	0	6	0	6	0	6.93	0	6.14	0	6.14	0.79

注：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2				17.42	0
229	其他支出	17.42				17.42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2				17.42	0
22904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2				17.42	0

第三部分 揭阳市卫生监督所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总收入决算 456.97 万元，比 2015 年收入总计 383.24 增加 19%，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增加。总支出决算 515.92 万元，比 2015 年支出总计 383.24 增加 35%，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提高，办公费、培训费等基本日常费用上涨以及省回收专项经费 10 万元

（一）2016 年度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总收入决算 456.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40.8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事业收入 11 万元，其他收入 0.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 440.85 万元，比 2015 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7%，主要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比 2015 年决算数减少 3 万元，下降 37.5%，主要是因为市卫生计划生育局下拨补助经费减少。

3、事业收入 11 万元，比 2015 年决算数增加 6.74 万元，上升 158%，主要是因为县区医师培训班在本部门开展，并且增加医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母婴保健工作人员培训，增加了行政事业性收费。

4、其他收入 0.11 万元，主要是银行账户存款产生利息收入。

（二）2016 年度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支出总计 515.92 万元，比 2015 年支出总计 383.24 增加 35%，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提高，办公费、培训费等基本日常费用上涨以及省回收专项经费。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决算 439.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39.8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62.01 万元；项

目支出决算 76.65 万元，主要是省培训基地建设和职业卫生监督工作费用以及省回收专项 10 万元。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一) 财政拨款 440.85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长 13%，比 2015 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主要因为人员经费以及事业收入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 452.8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61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增长 16%，比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23%。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晋升、基本办公费用及专项费用的增加。

三、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上，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93 万元，比 2015 年决算数 4.04 万元增加 2.8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实行公车改革，标准重新调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比 2015 年 1.61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 0 元，本部门公务用车(一般执法执勤用车)是 2 辆，预算标准合计 6 万元，2016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决算 6.14 万元，比预算标准增加 2.3%，主要是汽车老化产生增加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决算 0.79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0.36 万元，主要是省卫生监督所检查及交流监督接待费用。接待批次 6 次，23 人次。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16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为 401.88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65.5 万元，增长 19%，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297.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79 万元。

五、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6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 10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13.7%，主要是为省培训基地建设设备采购支出。

六、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我所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均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本单位没有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6 年我部门没有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非税收入：非税收入是 指政府通过合法程序获得的除税收以外的

一切收入(不包括社保基金及住房维修基金)。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范围主要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彩票公益金、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罚没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政府财政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财政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